天津市统计局2025年部门预算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概 况**

一、主要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情况

**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关于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

二、关于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

三、关于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

四、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

五、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

六、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的说明

七、关于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的说明

八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

九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**第四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**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、项目支出表

十一、关于空表的说明

# 第一部分 概 况

## 一、主要职责

天津市统计局为市政府直属机构，负责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，主要职责是：

1.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统计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，研究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、政府规章草案，并组织实施。拟订全市统计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。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，确保统计数据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。

2.负责贯彻执行国民经济核算体系，组织实施全市及各区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全市投入产出调查，核算全市及各区地区生产总值，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，监督管理各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。

3.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本市重大国情国力普查计划、方案，组织实施全市人口、经济、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，汇总、整理和提供有关国情国力方面的统计数据。

4.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各行业的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汇总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。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、旅游、教育、卫生、社会保障、公用事业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。

5.组织实施能源、投资、消费、科技、人口、社会发展基本情况、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汇总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。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、房屋、对外贸易、对外经济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。

6.组织各区、各部门的经济、社会、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。统一核定、管理、公布全市性基本统计资料。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。

7.对国民经济、社会发展、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、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，向市委、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。

8.组织实施国家统计标准，制定和修订地方统计标准。依法审批市级各部门、各区统计调查项目。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、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，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管理制度，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、监控和评估制度，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、监控和评估，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。

9.协助各区管理区统计局局长和副局长，指导全市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，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市统计专业资格考试、职称评审工作，监督管理市政府统计部门下拨给区政府统计部门的中央统计业务费。

10.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，组织制定各区、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，指导区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。

11.承办市委、市政府部署的各类考核内容相关的统计工作。负责与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相关城市、区域间的统计资料交换工作。

12.承办市委、市政府和国家统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## 二、机构设置情况

天津市统计局内设21个职能处室；下辖3个预算单位。

纳入天津市统计局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：

1.天津市统计局（本级）

2.天津市统计局社情民意调查中心

 3.天津市统计局普查中心

#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## 一、关于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

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，天津市统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。收入包括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327.9万元、事业收入663.3万元、其他收入0.2万元、上年结转结余 105.0万元；支出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639.6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6.6万元、卫生健康支出355.5万元、债务付息支出1.7万元、年终结转结余423万元。天津市统计局2025年收支总预算8096.4万元。

## 二、关于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

天津市统计局2025年部门预算收入8096.4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229.3万元，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。其中：上年结转结余105.0万元，占1.3 %；一般公共预算7327.9万元，占90.5%；事业收入663.3万元，占8.2%；其他收入0.2万元，占0.0%。

## 三、关于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

天津市统计局2025年支出预算7673.4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652.3万元，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。其中：基本支出6846.5万元，占89.2%；项目支出826.9万元，占10.8%。

## 四、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

天津市统计局2025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7432.9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92.8万元，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。收入包括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327.9万元、上年财政结转结余 105万元。2025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432.9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92.8万元，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。支出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399.1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6.6万元、卫生健康支出355.5万元、债务付息支出1.7万元。

## 五、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

**（一）总体情况。**

天津市统计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432.9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92.8万元，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。

1. **具体情况。**

 1、“一般公共服务支出”6399.1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194.2万元，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，其中：

“统计信息事务6399.1万元，包括：“行政运行”5271.6万元，主要用于本部门基本支出；“专项统计业务”473.5万元，主要用于统计数据平台系统运维保障项目等支出；“专项普查活动”86.3万元，主要用于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支出。

 2、“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”676.6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9.8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，其中：

“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”676.6万元，包括：“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”451.1万元，“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”225.5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社会养老保险、职业年金缴费等。

 3、“卫生健康支出”355.5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9.5万元，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单位负担比例上调0.5%，其中：

“行政事业单位医疗”355.5万元，包括：“行政单位医疗”281.6万元，“事业单位医疗”14.4万元，“公务员医疗补助”53.6万元，“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”5.9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职工医疗保险等。

## 六、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的说明

天津市统计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619.9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相比减少85.8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。其中：

人员经费5843.7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工资福利支出5709.6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34.1万元。

公用经费776.2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商品和服务支出761.1万元，资本性支出15.1万元。

## 七、关于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的说明

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安排4.1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。

一、2025年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0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因公出（境）费预算。

二、2025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3.6万元，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3.6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；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。

三、2025年公务接待费预算0.5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。

## 八、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

 2025年天津市统计局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。

## 九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

2025年天津市统计局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。

## 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。**

本部门2025年天津市统计局本级1家行政单位以及天津市统计局普查中心1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739.0万元，包括办公费15.8万元、印刷费0.5万元、水费5.7万元、电费11.0万元、邮电费10.1元、取暖费32.9万元、物业管理费208.8万元、差旅费5.1万元、维修（护）费10.9万元、租赁费43.1万元、培训费3.0万元、公务接待费0.5万元、劳务费10.0万元、委托业务费7.5万元、工会经费42.5万元、福利费54.6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.6万元、其他交通费用199.5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8.9万元、办公设备购置12.6万元、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2.5万元。

**（二）政府采购情况。**

本部门2025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769.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.9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60.1万元。主要项目是：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市级经费项目86.3万元、统计云工程联网直报天津数据管理节点配套建设-2024-一般债105万元。

**（三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**

截至2024年7月底，本部门各单位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副部（省）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、主要负责人干部用0辆、机要通信用车0辆、应急保障用车0辆、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、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、其他用车0辆。单价（账面原值）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（套）。

（说明：现有9辆公务车使用和运行维护，产权在机关事务管理局）

**（四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。**

本部门2025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2个，涉及预算金额 826.9万元。

#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1.部门预算。是指主管预算部门依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，组织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、审核、汇总，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。

2. 机关运行经费。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# 第四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

**一、《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》**

**二、《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》**

**三、《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》**

**四、《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》**

**五、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》**

**六、《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》**

**七、《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》**

**八、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》**

**九、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》**

**十、《项目支出表》**

**十一、关于空表的说明**

1.本部门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。

2.本部门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。